

「觀•相•冬遊記」之今昔觀塘攝影比賽章程

作品主題：展現觀塘新舊面貌

作品規格：1. 沖印相片：4R

2. 數碼相片：檔案必須大於 1MB 及少於 10MB、JPEG 格式

參加辦法：請把填妥的「參加表格」連同參賽相片透過郵寄或電郵方式遞交。

(參加表格可自行影印或登入 www.mhahk.org.hk 下載)

郵寄地址：九龍觀塘功樂道二號香港心理衛生會大樓二樓立人坊

(信封面註明觀•相•冬遊記」之今昔觀塘攝影比賽)

電郵地址：kwuntongphoto2017@gmail.com

截止日期：30 / 9 / 2017 (星期六)

頒獎典禮：13 / 1 / 2018 (星期六) 下午二時半

頒獎典禮地點：觀塘功樂道二號 香港心理衛生會大樓地下禮堂

相片展覽：2018 年 2 月至 3 月 (地點待定)

評審方法：網上投票 (佔 40%) 及 專業評審 (佔 60%) ；

最具人氣獎用網上投票方式

社區組獎項

冠軍：現金券 300 元及精美禮品乙份

亞軍：現金券 200 元及精美禮品乙份

季軍：現金券 100 元及精美禮品乙份

最具人氣獎：精美禮品乙份

最具創意獎：精美禮品乙份

康復組獎項

冠軍：現金券 300 元及精美禮品乙份

亞軍：現金券 200 元及精美禮品乙份

季軍：現金券 100 元及精美禮品乙份

最具人氣獎：精美禮品乙份

最具創意獎：精美禮品乙份

比賽細則：

所有參賽作品，必須符合及同意以下各項要求。主辦機構有權拒絕不合規格照片參賽，或取消違規參賽作品資格。

1. 參賽作品必須合乎沖印相片(4R)及檔案必須大於 1MB 及少於 10MB、JPEG 格式的數碼相片規格
2. 每幅參賽相片可附有不多於 30 字的文字描述；每位參賽者最多可遞交 2 幅相片。
3. 參賽者必須為所遞交的參賽作品的版權持有人。
4. 評判團將會依據作品的拍攝技巧、整體美感及意念作評審準則。
5. 所有參賽作品一概不獲發還。主辦單位有權使用參賽作品作展覽、複製或宣傳等用途，毋須事先通知或向參賽者支付任何版權費用。
6. 主辦單位保留比賽規則的解釋權利，並有權隨時修改比賽規則而無須事先公佈。
7. 比賽結果以主辦單位的決定為最終決定。
8. 得獎名單將刊登於香港心理衛生會網頁 www.mhahk.org.hk
9. 得獎者將於 2018 年 1 月初獲個別通知。

網址：www.mhahk.org.hk

查詢電話：2772 0170（潘姑娘） / 2865 4883（許姑娘）